

关于 2022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情况的说明

2022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173150 万元，增长 8%。其中：税收收入安排 129860 万元，增长 12%。一般公共预算财力情况为：本级组织收入 173150 万元，目前已收到上级转移支付收入 272061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10116 万元（其中：结转下年使用 6707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409 万元），扣减上解省、周口市财政支出 32777 万元，可用财力安排 422550 万元。其中市本级支出 397550 万元，镇办支出 25000 万元。（年度中还有省财力性补助收入，年终总财力要大于该数。）

一、市本级收入主要项目情况

2022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173150 万元，增长 8%。其中：税收收入安排 129860 万元，增长 12%。税收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为 75%。主要项目安排情况是：

- 1、增值税 54700 万元，较上年完成数增长 12%。
- 2、企业所得税 9520 万元，较上年完成数增长 15%。
- 3、个人所得税 1120 万元，较上年完成数增长 21%。
- 4、资源税 13000 万元，较上年完成数增长 2395%。
- 5、城市维护建设税 7800 万元，较上年完成数增长 12%。
- 6、房产税 1200 万元，较上年完成数增长 13%。
- 7、印花税 2600 万元，较上年完成数增长 11%。
- 8、城镇土地使用税 6000 万元，较上年完成数增长 8%。

- 9、土地增值税 17500 万元，较上年完成数增长 9%。
- 10、车船税 1700 万元，较上年完成数增长 10%。
- 11、耕地占用税 10000 万元，较上年完成数增长 10%。
- 12、契税 4350 万元，较上年完成数下降 70%。
- 13、环境保护税 370 万元，较上年完成数增长 849%。
- 14、专项收入 16520 万元，较上年完成数下降 31%。
- 15、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6175 万元，较上年完成数增长 76%。
- 16、罚没收入 5365 万元，较上年完成数下降 22%。
- 17、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6324 万元。
- 18、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8506 万元，较上年完成数下降 9%。
- 19、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300 万元，较上年完成数增长 56%。
- 20、其他收入 100 万元，较上年完成数增长 669%。

二、上级补助收入项目情况和转移支付情况说明

包括返还性收入、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三部分。

(一) 返还性收入

2022 年返还性收入 36224 万元。分项情况是：

- 1、所得税基数返还收入 2669 万元，系基数性补助，按省财政厅核定数列报。
- 2、成品油税费改革税收返还收入 1349 万元，系基数性补助，按省财政厅核定数列报。
- 3、增值税税收返还收入 7769 万元，系原增值税 1:0.3

返还收入，从 2016 年起，以 2015 年实际返还数为基数固定补助。

4、消费税税收返还收入 7 万元，系基数性补助，按省财政厅核定数列报。

5、增值税“五五分享”税收返还收入 3413 万元。中央从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和实施增值税收入划分过渡方案，从 2017 年起省财政核定我市增值税收入基数为 22262 万元，即从 2017 年起我市在每年完成增值税收入基数 22262 万元的情况下，省财政固定补助增值税收入划分税收返还基数 3413 万元，如完不成增值税收入基数，则按差额数固定上解省财政。

6、其他返还性收入 21017 万元，为新体制省级返还市县 2019 年收入基数。

(二) 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2022 年预计市级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232199 万元，主要项目安排情况是：

1、体制补助收入 26606 万元，按省财政厅提前告知数安排。

2、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 83694 万元，按省财政厅提前告知数安排。

3、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收入 34916 万元，按省财政厅提前告知数安排。

4、结算补助收入 187 万元，按省财政厅提前告知数安排。

5、产粮（油）大县奖励资金收入 6345 万元，按省财政厅提前告知数安排。

6、欠发达地区转移支付收入 3670 万元，按省财政厅提前告知数安排。

7、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313 万元，按省财政厅提前告知数安排。

8、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6000 万元，按省财政厅提前告知数安排。

9、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1706 万元，按省财政厅提前告知数安排。

10、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7244 万元，按省财政厅提前告知数安排。

11、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8970 万元，按省财政厅提前告知数安排。

12、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10 万元，按省财政厅提前告知数安排。

13、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338 万元，按省财政厅提前告知数安排。

（三）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截止 2022 年 12 月底，省财政厅共提前告知市本级专项转移支付补助资金 3638 万元，主要项目有：

- 1、一般公共服务 18 万元；
- 2、国防 15 万元；
- 3、公共安全 501 万元；

- 4、教育 723 万元；
- 5、科学技术 171 万元；
- 6、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438 万元；
- 7、卫生健康 344 万元；
- 8、农林水 1428 万元。

三、上解支出

2022 年上解省市支出预计 32777 万元，主要包括体制上解支出和专项上解支出两部分。其中，体制上解支出 4097 万元，专项上解支出 28680 万元。

四、上年结余结转情况

2021 年结余结转项目资金 6707 万元列入 2022 年预算。主要结转科目有：公共安全支出 140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71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6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17 万元，农林水支出 1515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4010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28 万元。

五、地方政府债券还本支出

按照财政部代地方政府发行政府债券资金的还款期限规定，2022 我市安排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591 万元。

关于 2022 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的 说 明

2022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财力安排为 422550 万元，支出初步安排为 422550 万元。

一、2022 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2 年预算支出主要用于满足改善民生以及促进经济发展方面的重点支出需要。主要科目支出安排情况是：

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 39280 万元，国防支出 226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19519 万元，教育支出 119311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7898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138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300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44353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1405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13707 万元，农林水支出 47095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11083 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94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24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26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0266 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963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303 万元，预备费 12000 万元，债务付息支出 8061 万元，其他支出 4373 万元（含应急保障、镇办财政体制激励奖补等），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591 万元。

二、提前告知专项转移支付安排支出情况

截止 2022 年 12 月底，省财政厅共提前告知市本级专项转移支付补助资金 3638 万元，主要项目有：

1、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 18 万元；

- 2、国防支出 15 万元；
- 3、公共安全支出 501 万元；
- 4、教育支出 723 万元；
- 5、科学技术支出 171 万元；
- 6、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38 万元；
- 7、卫生健康支出 344 万元；
- 8、农林水支出 1428 万元。

三、上年结余结转安排支出情况

2021 年结余结转项目资金 6707 万元列入 2022 年预算。主要结转科目有：公共安全支出 140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71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6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17 万元，农林水支出 1515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4010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28 万元。

关于 2022 年市级部门“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的说明

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深化全省部门预算改革的通知》（豫政办〔2011〕105 号）要求，从 2012 年起各级财政部门要向社会公开本级“三公”经费预决算支出。

2022 年我市三公经费预算数 570 万元，较上年预算数相比下降 3%。原因是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降低行政运行成本，认真落实“八项规定”和“约法三章”，进一步持续推进政府过紧日子。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与 2021 年预算数持平。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90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数减少 10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90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数减少 10 万元，主要原因是持续推进政府过紧日子，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降低行政运行成本。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主要原因：无公务用车购置计划。

三、公务接待费 280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数减少 10 万元，主要原因是我市认真落实“八项规定”，确保各行政事业单位“三公经费”只减不增。

关于预算调整情况的说明

我市按当年人民代表大会批复预算进行公开，暂无预算调整情况，年度执行中有预算调整情况时，将及时进行公开。

关于 2022 年市级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情况的说明

2022 年,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本级收入安排 192800 万元,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收入安排 18300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力情况为:本级组织收入 192800 万元,上级转移支付收入(政府性基金补助收入) 797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96284 万元,可用财力安排 289881 万元。

按照“以收定支、专款专用、收支平衡、结余结转下年安排使用”的原则,2022 年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安排支出 192800 万元,加上省财政提前告知转移支付 797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96284 万元,2022 年市级政府性基金支出总预算为 289881 万元。

2022 年全市政府性基金财力安排为 289881 万元,支出预算初步安排为 289881 万元,其中:(1)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3 万元;(2)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66555 万元;(3)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 4000 万元;(4)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1000 万元;(5)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3500 万元;(6)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1620 万元;(7)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93400 万元;(8)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901 万元;(9)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313 万元;(10)债务付息支出 12859 万元;(11)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3730 万元。

关于政府债务情况的说明

截止 2021 年底我市政府债务总额为 618064 万元。按债务类型划分：一般债务 227553 万元，占政府债务总额的 36.82%；专项债务 390511 万元，占政府债务总额的 63.18%。

省财政厅核定我市 2021 年政府债务限额 665304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257485 万元，专项债务 407819 万元。

根据限额管理的规定，省财政下发我市 2021 年新增政府债券 128100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 14500 万元，专项债券 113600 万元。

新增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资金 14500 万元。按照资金使用要求，资金分配方案如下：

- 1、项城市 2021 年美丽乡村建设项目 3000 万元；
- 2、项城市 Y054 龙马线龙王庙-国道 G107 段扩建 1500 万元；
- 3、农村公路—项城市 2021 年“百县通村入组”农村公路建设项目 2100 万元；
- 4、2021 年光武大道、平安大道等机动车道修补工程 1000 万元；
- 5、项城市第九初级中学教学楼、综合楼项目 1000 万元；
- 6、项城市秣陵镇中心幼儿园教师周转房等 16 所学校 22 个建设项目 1000 万元；
- 7、项城市背街小巷改造工程项目 1000 万元；
- 8、新增省道 216 淮阳项城界至项城沈丘界段改建工程项目 1900 万元；
- 9、东环路暨沙颍河大桥工程 1000 万元；
- 10、产业集聚区基础设施建设 1000 万元。

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 113600 万元。按照资金使用要求，资金分配方案如下：

1、项城市郑韩棚户区改造项目（A、B、C 区）11200 万元；2、棚户区改造-项城市邙庄社区棚户区改造项目（C 区）20100 万元；3、棚户区改造-项城市邙庄社区棚户区改造项目（D 区）50000 万元；4、棚户区改造-项城市邙庄社区棚户区改造项目（E 区）3000 万元；5、项城市邙庄社区棚户区改造项目（一期工程）29300 万元。

2021 年地方政府债务还本付息 46641 万元，其中：本金 29379 万元，利息 17262 万元。2022 年地方政府债券还本付息预计执行数 41557.98 万元，其中：本金 20597.61 万元，利息 20960.37 万元。

由于省财政厅尚未核定下达我市 2022 年政府债务限额和新增政府债券额度，待省财政厅下达后我们将专题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

关于 2022 年市级国有资本经营收支预算情况的 说明

由于我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较少，在编制 2022 年预算时与一般公共预算合并编列。

关于 2022 年市级社会保险基金收支预算情况的说明

（一）编制说明

2022 年市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单独编报，与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相对独立，有机衔接。编制的总体原则是：“统筹兼顾、收支平衡、略有结余”，编制范围包括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工伤保险基金、失业保险基金、企业养老保险基金、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基金和城镇职工医疗保险基金实行上级统筹，由上级统一编制。

（二）社会保险基金收支预算情况

2022 年全市社保基金收入预算安排 85606 万元，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收入安排 47841 万元，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收入安排 37765 万元。

2022 年全市社保基金支出预算安排 71292 万元，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支出安排 44463 万元，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支出安排 26829 万元。

关于预算绩效工作开展情况的说明

按照新预算法要求，根据财政部《关于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指导意见》（财预[2011]416号）等文件规定，为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强化支出责任，不断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近年来相继修订完善了《项城市财政局预算绩效管理内部工作规程》、《项城市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印发了《项城市市级预算绩效评价管理办法》、《项城市市级预算项目政策事前绩效评估管理办法》、《项城市市级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等文件，形成了涵盖事前绩效评估、绩效目标管理、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和评价结果应用等绩效管理全过程的制度体系，搭建了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四梁八柱”。2021年市本级预算首次实现随部门预算同步编报绩效目标，并与预算同步批复、同步下达、同步公开，实现了预算绩效目标管理的全覆盖。健全完善单位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的分层次评价管理机制，首次实现了市本级预算单位自评全覆盖。2022年，我们将落实中央、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作为绩效管理的重点，坚持贯彻“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原则，把全面实施绩效管理摆在更加重要的位置，严格事前绩效评估，强化财政资金预算评审，完善绩效目标管理，做实绩效运行监控，全面落实“四个挂钩”机制，

深化财政、审计部门协同联动机制，强化评价结果应用，真正实现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不断提高财政资金资源配置效率和效果。